

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

討論事項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實施輕微公眾地方潔淨罪行定額罰款制度的預備工作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委員，有關實施輕微公眾地方潔淨罪行定額罰款制度的預備工作之進展以及實施計劃。

背景

2. 立法會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二日通過《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罪行)條例》(“該條例”)。公眾地方潔淨罪行包括在公眾地方亂拋垃圾、隨地吐痰、未經准許而展示招貼或海報，以及讓犬隻糞便弄污街道。違例者可被判處定額罰款 600 元。執法部門包括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房屋署、漁農自然護理署、環境保護署、海事處及香港警務處。

3. 附屬法例訂明通知書 / 證明書的格式和繳付罰款的方式。經立法會通過有關的附屬法例後，該條例便可於環境食物局局長在憲報公告所指定的日期生效。按暫定的時間表，該條例會在二零零二年五月實施。

預備工作進展情況

4. 自二零零一年年初開始，多個執法部門已着手準備實施定額罰款制度。食環署作為清潔法例的主要執法部門，帶領跨部門工作小組(成員包括其他執法部門和環境食物局)，務求在各項行動和預備工作上密切聯繫。工作包括擬訂執法程序及標準；培訓執法人員；開發一個可與各部門互相配合的新電腦系統來處理定額罰款通知書；加強清潔行動，以及呼籲公眾參與保持香港清潔。以下段落詳述了預備工作的最新情況—

(A) 擬訂執法指引

5. 食環署因應議員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罪行)條例草案審議委員會階段提出的要求，與其他執法部門擬訂一般的執法指

引和定額罰款通知書處理流程。食環署和其他部門會把指引納入部門的工作守則。

(B) 培訓執法人員

6. 食環署以培訓導師方法，培訓前線人員，並統籌各執法部門的培訓人員的整體培訓。食環署製作了一套培訓教材，包括提供一般資料和個案研究(真實案例和反面案例)的錄像光碟，並為 270 多名培訓人員舉辦了共 13 節課程。

7. 這些培訓人員受訓後訓練所屬部門的前線人員。在二零零一年年底，各部門所有主要人員都已接受所需訓練。

8. 為進一步確保各部門的執法標準一致，食環署現正以問卷形式，由執法人員回答各類模擬真實情況的問題，以評核他們對定額罰款制度的認識。如果發現各部門有人員對制度認識不深，食環署會為他們提供輔導課程。

(C) 開發電腦系統

9. 食環署負責設立電腦系統，用以貯存違例個案的資料，以及把繳交罰款和處理定額罰款通知書的程序自動化，包括把個案資料傳送到司法機構，以便進行法律程序。電腦系統的首輪測試工作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順利完成；系統將於二零零二年三月準備就緒。

(D) 加強清潔行動

10. 由二零零一年四月起，食環署及其他部門全力清潔本港環境，以及處理各區環境衛生問題。此外，食環署更增撥資源，由二零零一年第四季開始推行多項新的清潔措施。這些工作是務求本港環境清潔衛生，並為推行新法例做好準備。

(E) 推行宣傳計劃

11. 初期的宣傳計劃於二零零一年年底展開，呼籲公眾協力保持環境清潔，並提醒他們定額罰款制度快將實施。宣傳活動現正進行，在緊接定額罰款制度開始實施前會達到高峰期。即將推行的宣傳項目包括：

(a) 舉行記者招待會；

(b) 製作新的宣傳項目，例如電視宣傳短片及海報；

- (c) 與有關部門聯手於周末在繁忙地區和亂拋垃圾的黑點，示範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
- (d) 在該條例生效前一兩天舉行大型開展活動；
- (e) 由 18 個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舉辦社區參與活動；以及
- (f) 在定額罰款制度開始實施的首兩個星期，警告違例人士。

(F) 實施計劃

12. 待所需的附屬法例獲得通過後，食環署計劃在二零零二年五月實施定額罰款制度。在實施制度首兩星期的寬限期內，執法人員會警告違例者代替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

13. 食環署目前約有 4 000 名主要執法人員，獲授權在全港執行該條例的規定，作為日常職務的一部分，在二零零二年三 / 四月間，食環署會抽調其中一些執法人員組成特別行動隊伍，在亂拋垃圾的黑點提醒市民定額罰款制度即將實施，以加強宣傳效果。條例生效後，特別行動隊伍會繼續在亂拋垃圾的黑點檢控違例人士。其他部門也會在日常的執法 / 突擊行動中執行該條例的規定。各部門亦會聯手採取警告和執法行動，以示政府上下一心打擊亂拋垃圾的罪行。

徵詢意見

14. 請委員就所提出的執行定額罰款制度的準備工作加以留意和提出意見。

食物環境衛生署
二零零二年三月